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208)

總目： (39) 渠務署分目： 沒有指定綱領： (2) 污水處理服務管制人員： 渠務署署長 (盧國華)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問題：

在2017-18、2018-19及2019-20年度，就排污費及工商業污水附加費申請上訴的個案數目為何？其中餐館業佔多少？上訴得直的數字為何？其中餐館業又佔多少？完成處理上訴個案平均所需的時間為何？

提問人：張宇人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2)

答覆：

所需資料提供如下：

		2017-18	2018-19	2019-20 (只包括首11個月)
重估工商業 污水附加費 收費率	接獲的申請宗數			
	所有行業	222	80	75
	餐館業	139	69	16
	申請獲批准的宗數 ^註			
	所有行業	96	120	45
	餐館業	88	59	35
重估污水 排放比率	接獲的申請宗數			
	所有行業	31	33	7
	餐館業	1	1	0
	申請獲批准的宗數 ^註			
	所有行業	17	18	14
	餐館業	0	0	0

註： 由於處理申請需時，申請獲批准的宗數並非對應於同一財政年度內所接獲的申請宗數。

一般而言，在齊集所需資料後，處理1宗重估工商業污水附加費收費率個案需時3至4個月，而處理1宗重估污水排放比率個案則需時1至2個月。

- 完 -